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

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4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5月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日发数码科技园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 5、审议《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审议《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审议《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全允桓先生、王仲辉先生和潘自强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5月6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登记办法：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到

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3) 会议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李燕、陈甜甜

电 话：0575-86337958

传 真：0575-86337881

地 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日发数码科技园

邮 编：3125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3、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520”。
- 2、投票简称：“日发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日发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进行申报。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5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0

6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00
7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4)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9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0 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为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除上述表决权外，本人（本单位）授权其签署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与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单位必须加盖单位公章。